

证券代码：600282 证券简称：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88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：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国贸”）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南钢国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整的担保。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，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已实际为南钢国贸提供担保余额为 218,574.38 万元（不含本次担保）。
-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-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、2020年12月22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南钢国贸提供不超过400,000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。【内容详见2020年12月5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的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0-112）】

2021年8月17日，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南钢国贸与中信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被担保人名称：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黄一新

公司注册资本：150,000 万元人民币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地点：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 288 号 3302、3308 室

成立时间：1998 年 4 月 15 日

经营范围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）；机械设备、零部件、仪器仪表、金属材料、焦化副产品、冶金炉料、耐火材料、建筑材料（不含油漆）、冶金机电设备及材料、零部件销售；煤炭批发与零售；技术服务；废旧物资回收、利用；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。无船承运业务；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586,560.44元，负债总额为377,558.97 万元（贷款总额为 264,553.10 万元）；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,755,751.32万元，实现净利润24,471.08万元。

截至2021年3月31日，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1,760,905.97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,548,958.86元（贷款总额为416,215.26万元）；2021年1-3月，南钢国贸实现营业收入599,674.75万元，实现净利润2,945.64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南钢国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：人民币 30,000 万元。

3、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58,606.46万元，公司对全资、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52,567.77万元，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6,038.69万元，对外担保总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.89%、10.64%、0.25%。

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八日